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2 年 4 月 3 日

總目 708—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

教育資助金

30EC—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進行建造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

- (a) 把 30EC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進行建造工程(第二批)」；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為 12 億 2,350 萬元；以及
- (b) 把 30EC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保留為乙級。

問題

本港現有的公營學校，大部分均按舊有的規劃標準建造，未能符合近年課程和教學方法轉變而引致的要求。這些學校須增闢地方和增設設施，以符合現今標準。

建議

2. 教育署署長按建築署署長的意見，並在教育統籌局局長的支持下，建議把 30EC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為 12 億 2,350 萬元，以便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其中 40 所資助學校(18 所中學、16 所小學和六所特殊學校)進行改善工程。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我們建議在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以設定上限的預算費改善有關學校的設施，盡可能使這些學校的設施達到 2000 年設計標準。每所學校的改善工程預算費上限¹，是根據在 2000 年進行的學校改善計劃成本效益顧問檢討的結果釐定，一般是以興建一所同一類型和規模的新校的平均建校費用(包括顧問費、家具和設備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的 42%為準。不過，在特殊情況下，例如要計及土地問題(包括為增批土地進行工地平整工程的費用)、校舍樓齡和狀況，以及教育方針等因素時，學校的改善工程預算費上限或可高於 42%的限額。

4. 按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整體工程範圍為有關學校提供的設施²如下－

(a) 核心設施

這是法例規定或維持優質教學所必需的設施。學校改善計劃下的所有工程計劃，應盡可能提供全部核心設施，包括為貫徹各項教育方針而增設的課室、一間電腦輔助學習室、一間語言室、教員室、一個圖書館(就小學而言)和一間變壓房(如有需要)。凡未能提供全部核心設施的學校，我們會將之列為特別個案作個別考慮。

(b) 其他設施

校方會獲准在不超逾預算費上限的情況下，按緩急先後增設所需的其他設施。這些設施是上文(a)項所述設施以外，而又同屬 2000 年設計設備規格的設施，包括額外課室、一間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一間多用途室、小組教學室、一個學生活動中心、一間輔導活動室、面談室、一間會議室、一間教員休息室、一間副校長室、一間學校社工辦公室、一間訓導主任室和一個多用途場地。

¹ 目前，在學校改善計劃下為一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中學和一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進行改善工程的預算費上限(按 2001 年 9 月價格計算)，分別為 4,190 萬元和 3,490 萬元。

² 在決定為特殊學校增設哪些設施方面，我們所依據的原則與就中學和小學所定的原則一致。由於特殊學校的需要會因學校的服務性質而異，故我們已與校方議定將增設的設施。

5. 第二批 40 所學校的工程範圍在附件 1 逐一系列載。就這批學校，我們計劃在 2002 年年底展開大部分學校的改善工程。改善工程會分期進行，預料大部分學校的工程會在 2005 年年初完成。

理由

6. 學校改善計劃是《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五號報告書》提出的其中一項建議。這項計劃涉及約 850 所現有學校。擬議改善工程完成後，可為學校增闢地方和改善設施，達到教師和學生在教與學、課室以外的教學活動和輔助活動方面的現今要求。

7. 在第 1 至第 4 期學校改善計劃下，已有 370 所學校完成改善工程，另有 137 所學校的工程仍在施工。2001 年 2 月 9 日，財務委員會批准在 28EC 號工程計劃下，委聘顧問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 342 所學校進行施工前工作。其後有 21 所學校退出計劃，另有一所原本被認為不可進行改善工程的學校重新納入計劃內。計算下來，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共有 322 所。

8. 建築署會繼續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 265 所學校擔任工程代理。另外 57 所學校則選擇自行委聘顧問和承建商進行改善工程。2002 年 2 月 27 日，工務小組委員會建議把 30EC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以便着手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由建築署安排進行工程的第一批學校(59 所)進行改善工程。由建築署安排進行工程的第二批學校(40 所)已完成可行性研究，並已確定在技術上可進行改善工程，有關的詳細設計工作現正進行。我們現申請撥款，為這 40 所學校進行改善工程。

9. 其餘學校的可行性研究仍在進行，我們會在 2002 年年內分批為在技術上可進行改善工程的學校申請撥款。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4/05 學年完結前完成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全部工程。

對財政的影響

10.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進行改善工程所需的建設費用(包括施工階段的顧問費)為 12 億 2,350 萬元(見下文第 11 段)，分項數字如下一

		百萬元
(a)	工地平整工程	28.7
(b)	下層結構	137.2
(c)	建築工程	479.2
(d)	屋宇裝備	295.6
(e)	渠務和外部工程	78.0
(f)	家具和設備 ³	61.2
(g)	敷設導線和搬遷電腦	7.3
(h)	顧問費	88.6
	(i) 合約管理	21.9
	(ii) 工程計劃管理	12.4
	(iii) 工地監管方面的員工開支	54.3
(i)	應急費用	67.8
	小計	1,243.6 (按2001年9月 價格計算)
(j)	價格調整準備	(20.1)
	總計	1,223.5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我們把上述工程計劃與學校改善計劃前數期所推行的同類工程計劃比較後，認為工程計劃預算費合理。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2。

³ 有關費用是根據為增建的課室／房間提供的標準家具和設備計算得出。

11. 如建議獲得批准，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 2001 年 9 月 價格計算)	價格調整 因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02-03	18.6	0.98625	18.3
2003-04	422.1	0.98378	415.3
2004-05	504.1	0.98378	495.9
2005-06	235.4	0.98378	231.6
2006-07	54.2	0.98378	53.3
2007-08	9.2	0.98378	9.1
	<u>1,243.6</u>		<u>1,223.5</u>

12. 我們按政府對 2002 至 2008 年期間工資和建造價格趨勢所作的最新預測，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由於可以預先清楚界定工程範圍，出現不明確情況的機會甚微，故我們會以固定總價合約形式進行改善工程。

13. 我們估計這些學校每年的經常開支會增加 2,510 萬元，包括增聘校工的員工開支，以及新裝置的升降機和增建的課室／房間在維修保養和電費方面的開支。

公眾諮詢

14. 在 2000 年 5 月的一次動議辯論中，立法會議員促請政府盡快完成學校改善計劃餘下學校的改善工程。在 2000 年 8 月教育署舉辦的研討會上，大部分主要辦學團體均歡迎政府推行最後一期的學校改善計劃，並贊同讓各校可選擇以政府資助金自行委聘顧問和承建商進行改善工程的建議。

對環境的影響

15. 30EC 號工程計劃下第二批學校的改善工程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影響。在學校增建的課室／房間，部分會受到噪音影響，我們會按減低學校噪音計劃的建議，在這些課室／房間安裝隔音窗和空氣調節設

備，預計所需費用為 950 萬元。上述設施已列作屋宇裝備工程的一部分，我們已把所需款項計算在工程計劃預算費內。

16. 我們會在有關合約訂定條文，規定承建商實施紓減環境影響措施，控制施工期間的噪音、塵埃和工地流出的水所造成的滋擾，以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在進行高噪音的建築工程時，使用減音器或減音器，豎設隔音板或隔音屏障；經常清洗工地和在工地灑水；以及設置車輪清洗設施。

17. 在工程計劃的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研究如何減少建築和拆卸物料的數量。建築署署長在學校的設計中採用較多預製建築構件，包括預製牆板間隔及現成的裝置和設備，以減少搭建臨時模板和避免產生建築廢料。適用的挖掘物料會作填料用途，在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使用，以盡量避免把這些物料運往工地以外的地方卸置。此外，我們會規定承建商在工地採用金屬圍板和告示牌，以便這些物料可循環再造或在其他工程計劃再用。

18. 建築署署長會規定承建商擬備廢物管理計劃書，提交有關方面審批。計劃書須列明適當的紓減環境影響措施，以避免產生、減少、再用和循環再造建築和拆卸物料。建築署署長會確保工地日常的運作符合經核准的廢物管理計劃書的規定。建築署署長又會採用運載記錄制度，以確保公眾填料及建築和拆卸廢料分別運往指定的公眾填土設施和堆填區。另外，承建商須把公眾填料與建築和拆卸廢料分開，然後運往適當的地方處置。我們會記錄建築和拆卸物料的處置、再用和循環再造情況，以便監察。我們估計擬議工程會產生約 9 389 立方米建築和拆卸物料，其中約 1 878 立方米(佔 20%)會在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再用，6 103 立方米(佔 65%)會運往公眾填土區⁴作填料之用，另 1 408 立方米(佔 15%)則會運往堆填區棄置。把建築和拆卸廢料運往堆填區棄置理論上應收取費用，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所需費用估計為 176,000 元(根據每立方米 125 元的單位價格⁵計算)。

⁴ 公眾填土區是一項發展計劃用地的指定部分，專供卸置公眾填料作填海用途。如要在公眾填土區卸置公眾填料，必須領有土木工程署署長簽發的牌照。

⁵ 有關單位價格已計及堆填區的闢設和營運費用、堆填區填滿後進行修復工程的費用，以及堆填區修復後所需的護理費用，但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 90 元)，以及當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闢設新堆填區的費用(有關費用應會較高昂)則沒有計算在內。理論上應收取的估計費用只供參考之用，這項工程計劃預算費並沒有計算這部分的費用。

土地徵用

19. 擬議工程無須徵用土地。

背景資料

20. 學校改善計劃成本效益顧問檢討已在 2000 年完成。檢討所得的結論是，學校改善計劃可以具成本效益的方法推行。檢討報告建議依據兩項準則決定應否把有關學校納入學校改善計劃內。第一項準則是，改善工程一般所需的費用應不多於一所同一類型和規模的新校平均建校費用的 42%。第二項準則是，透過學校改善計劃可增加的淨樓面面積的平均建築費用(按每平方米計算)，應不高於根據下述例子所示「趨向線」推算的數額－

可增加的 淨樓面面積	每平方米的費用 (按 2000 年價格水平計算)
1 400 平方米	30,000 元
1 000 平方米	42,000 元
600 平方米	52,000 元

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工程計劃，如預算費超逾 42% 的限額，又或增加的每平方米淨樓面面積的平均建築費用高於根據「趨向線」推算的數額，便須修訂工程範圍，以調低費用。在特殊情況下，例如要計及土地問題、校舍樓齡和狀況，以及教學方針等因素時，工程計劃費用或可高於限額。

21.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1 430 個，包括 45 個專業人員職位、100 個技術人員職位和 1 285 個工人職位，共需 28 200 個人工作月。

30EC – 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進行建造工程(第二批)

(a) 18 所資助中學的改善工程

學校名稱	核心設施				其他設施											其他屬「2000年設計」的設施 (房間數目)
	課室	電腦輔助學習室	語言室	教員室	額外課室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多用途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輔導活動室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副校長室	學校社工辦公室	

1	何明華會督銀禧中學	0	1	1	1	2	1	1	1	1	0	2	0	1	1	0	1	1	0
2	佛教黃鳳翎中學	0	1	1	2	0	1	1	3	1	1	2	1	1	2	1	1	1	0
3	陳瑞祺(喇沙)書院	0	1	1	1	0	1	1	3	1	1	2	1	1	2	0	1	1	1
4	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1	1	1	1	2	1	1	3	1	1	2	1	1	1	1	1	0	0
5	顯理中學	0	1	1	1	4	1	1	1	1	0	2	1	1	1	1	0	1	0
6	可風中學(舊色園開辦)	1	1	1	1	0	1	1	3	1	1	2	1	1	2	1	1	0	1
7	旅港開平商會中學	0	1	1	1	5	0	1	2	1	0	2	0	1	0	1	0	1	0
8	嘉諾撒聖家(英文)書院	0	1	1	1	3	1	1	0	0	1	1	1	0	0	0	1	1	0
9	寶血會上智英文書院	0	1	1	1	2	1	1	2	1	1	2	1	1	2	0	1	0	1
10	獅子會中學	4	0	0	1	0	0	1	3	1	0	1	1	0	2	0	0	0	0
11	馬鞍山聖若瑟中學	0	1	1	1	0	1	1	3	1	0	2	1	1	1	1	1	1	0
12	瑪利諾神父教會學校	0	1	1	1	0	1	1	0	1	0	2	1	1	2	0	0	1	1
13	民生書院	0	1	1	0	6	1	1	3	1	1	0	0	0	0	0	0	1	0
14	聖母書院	0	1	1	1	2	1	1	0	1	1	0	1	1	0	0	0	0	1
15	寶血女子中學	0	1	1	2	0	1	1	0	1	1	2	1	1	0	0	1	1	0
16	新會商會陳白沙紀念中學	0	1	0	1	3	1	1	2	1	0	1	1	1	0	1	1	1	0
17	德蘭中學	0	1	1	0	2	1	0	0	1	1	2	1	1	0	0	1	0	1
18	鄧鏡波學校	0	1	1	1	0	1	1	3	1	1	1	0	0	0	0	0	1	1

(b) 16 所資助小學的改善工程

	學校名稱	核心設施					其他設施												其他屬「2000年設計」的設施 (房間數目)	
		課室	電腦輔助學習室	語言室	教員室	圖書館	額外課室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多用途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輔導活動室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副校長室	學生輔導主任室	訓導主任室		多用途場地
1	佛教林炳炎紀念學校 (香港佛教聯合會開辦)	0	1	1	1	1	0	1	1	0	0	0	0	1	0	0	1	0	0	0
2	佛教劉天生學校	0	1	1	1	1	0	1	1	1	1	0	2	1	0	0	0	0	0	1
3	青松侯寶垣小學	0	1	1	0	0	0	1	1	3	1	1	2	1	1	1	0	1	1	1
4	中華傳道會許大同學校	0	1	1	1	1	0	1	1	2	1	0	1	1	0	0	0	1	0	1
5	鮮魚行學校	0	1	1	1	1	0	1	0	0	0	1	1	1	1	1	0	0	0	0
6	可信學校(畜色園開辦)	0	1	1	1	1	2	0	1	2	1	0	2	1	1	0	0	1	0	1
7	鶴山學校	0	1	1	0	1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1
8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小學	0	1	1	1	1	0	1	0	1	1	0	1	1	1	1	0	1	0	0
9	紅磡街坊會小學	0	1	1	1	1	0	0	0	2	0	0	0	0	1	0	1	0	1	0
10	伊斯蘭學校	0	1	1	1	1	0	1	1	2	1	0	2	1	1	1	1	1	1	2
11	李陞大坑學校	0	1	1	1	0	0	1	0	2	0	0	0	1	0	1	0	1	0	0
12	寶安商會溫浩根小學	0	1	1	1	0	0	1	1	1	1	1	2	1	1	1	0	1	1	1
13	聖公會聖提摩太小學	0	1	1	1	1	0	0	0	2	0	0	0	0	1	1	0	1	0	0
14	聖公會日修小學	0	1	1	1	1	0	1	1	3	1	1	1	1	1	1	0	0	0	2
15	新會商會九龍學校	0	1	1	2	1	0	0	0	1	0	0	0	1	1	0	0	0	0	0
16	聖巴西流小學	0	1	1	1	1	0	1	1	3	1	1	2	1	1	1	1	1	1	4

(c) 六所資助特殊學校的改善工程

學校名稱		核心設施				標準設備規格的其他設施								
1	香港痲痺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	電腦輔助學習室	圖書館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多用途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教員室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技工工場	印刷室	
		1	1	1	1	1	1	1	2	1	1	1	1	
2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	電腦輔助學習室	圖書館	醫療室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多用途場地	禮堂		
		1	1	1	1	1	1	2	1	1	1	1		
3	匡智華富晨曦學校	電腦輔助學習室	圖書館	醫療室		會議室								
		1	1	1		1								
4	明愛樂群學校	電腦輔助學習室	圖書館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多用途室	小組教學室	禮堂	教員室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印刷室		
		1	1	1	1	1	1	1	2	1	1	1		
5	禮賢會恩慈學校	電腦輔助學習室	圖書館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多用途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室	多用途場地	教員休息室	禮堂	茶水間
		1	1	1	1	1	1	2	1	1	1	1	1	1
6	香港四邑商工總會陳南昌紀念學校(特殊教育)	電腦輔助學習室	多用途室	電腦輔助學習預備室		小組教學室	學生活動中心	面談室	會議室	教員休息室	教員室	資源室		
		1	1	1		1	1	2	1	1	1	1		

註：特殊學校的工程範圍會因學校的服務性質而異，以配合學生的特別需要。

30EC – 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進行建造工程(第二批)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

顧問的員工開支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合約管理	專業人員	110.4	38	2.4	16.0
	技術人員	126.0	14	2.4	5.9
				小計	21.9
(b) 工程計劃管理	專業人員	85.5	38	2.4	12.4
					小計
(c) 由顧問委聘的駐 工地人員進行工 地監管工作	專業人員	374.0	38	1.7	38.4
	技術人員	479.4	14	1.7	15.9
				小計	54.3
				總計	88.6

註

- (1) 採用倍數 2.4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預計員工開支總額(包括顧問間接費用和利潤)，是因為有關人員會受聘在顧問的辦事處工作。如工地人員由顧問提供，則採用倍數 1.7。(在 2001 年 4 月 1 日，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60,39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19,510 元。)
- (2) 施工階段的顧問費，是選定負責本文件第 7 段所述施工前工作的顧問所報總價中的部分費用，我們可選擇是否採納這部分的報價。假如委員批准提升 30EC 號工程計劃部分項目的級別，建築署署長會安排進行所需的工作。